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中期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4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0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0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1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2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3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3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4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4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4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4
7.11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44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5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7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8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8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8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9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0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2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2
12.2 存放地点	52
12.3 查阅方式	52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97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3 月 21 日	
基金管理人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6,453,044.09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7975	017976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9,972,729.35 份	446,480,314.7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获取绝对收益为核心投资目标，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实现组合资产长期稳健的增值。
投资策略	基金管理人将以“自上而下”角度、以资产配置思路来构建组合。在资产配置层面将重点关注各类资产的未来收益变化情况，根据不同资产的收益做第一层面的配置，关注较为长期的影响资产收益波动的关键力量。本基金具体的投资策略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股票及港股通投资策略、基金投资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以及衍生产品投资策略等。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2%+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林海中	许俊
	联系电话	021-32063717	010-66596688
	电子邮箱	haizhong.lin@nbchina.com	fxjd_hq@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755888	95566

传真	021-32063700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8 号 30 层 11 单元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7 楼 705-710 室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邮政编码	200041	100818
法定代表人	阎小庆	葛海蛟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nbchina.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7 楼 705-710 室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7,150,209.65	10,392,632.26
本期利润	26,255,178.84	18,370,972.6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 本期利润	0.0165	0.0145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1.65%	1.46%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1.82%	1.62%
3.1.2 期末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6,440,281.08	2,180,363.2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01	0.0049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46,413,010.43	448,660,677.9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01	1.0049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4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01%	0.4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1%	0.05%	0.36%	0.05%	-0.05%	0.00%
过去三个月	1.24%	0.06%	1.39%	0.08%	-0.15%	-0.02%
过去六个月	1.82%	0.10%	3.23%	0.10%	-1.41%	0.00%
过去一年	0.97%	0.10%	4.02%	0.09%	-3.05%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01%	0.09%	5.43%	0.09%	-4.42%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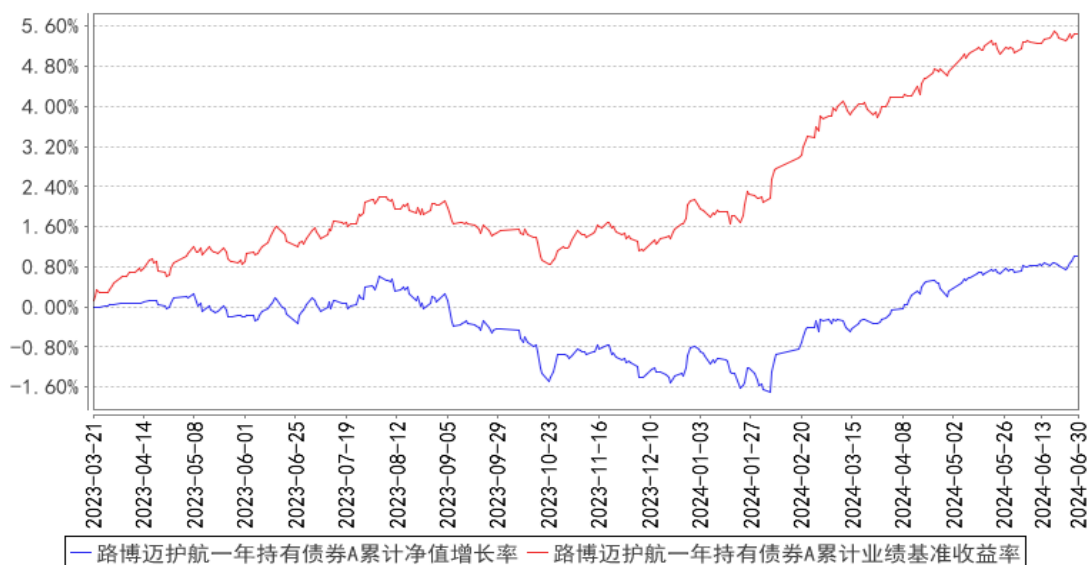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7%	0.05%	0.36%	0.05%	-0.09%	0.00%
过去三个月	1.14%	0.06%	1.39%	0.08%	-0.25%	-0.02%
过去六个月	1.62%	0.09%	3.23%	0.10%	-1.61%	-0.01%

过去一年	0.56%	0.10%	4.02%	0.09%	-3.46%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49%	0.09%	5.43%	0.09%	-4.94%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生效，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设立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094 号）批准设立，由路博迈投资顾问有限公司（Neuberger Berman Investment Advisers LLC）全资持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管理 6 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中国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中国绿色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中国医疗健康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中国精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路博迈安航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Ping Ru (汝平)	副总经理、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 21 日	-	12 年	Ping Ru (汝平)，美国国籍，美国德雷塞尔大学物理博士学位，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信息网络（金融类）硕士学位，复旦大学物理学学士学位。现任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基金经理。曾任职于美国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景顺长城基金、上海富诚海富通资产管理、银河基金。
周平	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 21 日	-	6 年	周平，中国国籍，美国乔治亚州立大学会计学博士学位、复旦大学国际金融学硕士研究生，西南财经大学颁授经济（会计）学士学位。现任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周平博士驻于纽约时，曾隶属于路博迈全球量化及多资产投资部（QMAC），曾负责量化多资产及量化股票投资。
魏晓雪	副总经理、权益 CIO、基金经理兼投资经理	2024 年 3 月 8 日	-	18 年	魏晓雪，中国国籍，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于 2022 年 10 月加入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现担任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权益 CIO、基金经理兼投资经理，分管公募股票投资部和研究部，兼公募股票投资部总经理及研究部总经理。曾任西南证券高级客户经理；鹏远（北京）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研究员；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研究总监及基金经理。
李文瑾	基金经理助理	2023 年 3 月 21 日	-	9 年	李文瑾，中国国籍，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于 2017 年加入路博迈集团，现任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公募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曾任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助理。
王寒	基金经理助理	2024 年 5 月 13 日	-	8 年	王寒，中国国籍，复旦大学金融硕士。于 2022 年 3 月加入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信用主管、私募资管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公募固定收益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兼信用研究员职务。曾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信用研究员。

注：1、本报告截止日至本报告送出期间，Ping Ru（汝平）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周平于 2024 年 7 月 26 日起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管理人已于 2024 年 7 月 27 日对上述基金经理变更情况对外披露。

2、职务指截止报告期末的职务（报告期末仍在任的）或离任前的职务（报告期内离任的）。

3、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4、非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5、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魏晓雪	公募基金	2	1,323,212,176.53	2023 年 6 月 16 日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2	61,520,184.48	2023 年 5 月 8 日
	其他组合	-	-	-
	合计	4	1,384,732,361.01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所有研究成果对公司所管理的所有产品公平开放，基金经理严格遵守公平、公正、独立的原则下达投资指令，所有投资指令在中央交易室集中执行，投资交易过程公平公正，投资交易监控贯穿于整个投资过程。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建立事前、事中和事后全程嵌入式的管控模式，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内部公平交易管理规范 and 流程，以确保公平交易管控覆盖公司所有业务类型、投资策略、投资品种及投资管理的各个环节。本着“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对同一证券有相同交易需求的投资组合采用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实现事中交易执行层面的公平管控。

本报告期内，投资交易监控与价差分析未发现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等不公平交易行为，公平交易制度整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本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未发生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且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4 年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0%，低于市场预期，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上呈生产强于投资、强于消费的状态。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0%，下半年预计会有一系列稳经济、稳民生政策落地，国内企业生产有望保持活跃，工业增加值增速有望保持稳定。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3.9%，符合市场预期。制造业投资增长 9.5%，在国内政策驱动下，制造业投资有望维持较高增速，但全球经济复苏或有波动，加之基数走高，制造业投资增速边际上或有所回落。社消总额同比增长 3.7%，消费意愿不强。

2024 年上半年债市收益率总体走低，期间经历两次回调，利率曲线陡峭。第一阶段（1 月 1 日至 3 月 6 日）主线为“降准降息预期博弈+基本面信息扰动”，期间债市收益率总体下行，利率曲线陡峭，长债及超长债表现占优，10 年期国债收益率向下突破 2.4%，30 年期国债收益率向下突破 2.5%。第二阶段（3 月 7 日至 4 月 23 日）主线为“地产宽松预期+超长债供给预期+机构行为扰动”，利率曲线总体下行，中短端表现较优，收益率虽有波折，但总体维持下行趋势。第三阶段（4 月 24 日至 6 月 27 日）主线为“央行提示长债风险+超长债供给落地+地产政策扰动+手工补息被禁止”，债市经历一轮急跌后缓慢修复，利率曲线走陡短端表现较优。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10 年

国债较年初下行 30BP 至 2.21%，10 年期国开债下行 39BP 至 2.29%，中债中短期票据到期收益率（AAA）1 年期下行 51BP 至 2.02%，3 年期下行 58BP 至 2.14%，5 年期下行 67BP 至 2.26%。

股市方面，2024 年一季度 A 股市场呈现了大幅下跌后反弹的走势，成长风格剧烈下跌，红利风格大放异彩。一季度以价值为代表的上证 50 和红利指数，涨幅分别为 3.8% 和 10.1%，以成长为代表的创业板指和科创 50 分别下跌了 3.85% 和 10.47%。沪深 300、上证综指及中小综指分别实现了 3.1%、2.23% 及 -5.95% 的收益率。

从行业分布来看，一季度表现最好的行业是石油石化、家电、银行及煤炭有色。其中，石油石化行业单季度涨幅超过 12%。表现较弱的是以成长风格为代表的医药、电子、地产以及计算机，其中电子和医药的单季度跌幅均在 10% 以上。行业间的二级市场表现极致分化。

2024 年二季度除了红利指数微涨以外，A 股市场呈现了普跌走势，风格上偏成长偏小市值板块跌幅更大。二季度以价值为代表的上证 50 和红利指数，涨跌幅分别为 -0.83% 和 1.06%，以成长为代表的创业板指和科创 50 分别下跌了 7.41% 和 6.64%。沪深 300、上证综指及中小综指分别实现了 -2.14%、-2.43% 及 -6.45% 的收益率。

从行业分布来看，二季度表现最好的行业是银行、公共事业和交通运输。其中，银行行业单季度涨幅超过 7%，上半年银行行业涨幅超过 19%。表现较弱的是以成长和内需为代表的餐饮旅游、传媒、商贸零售、计算机和轻工、食品饮料，其中餐饮旅游的单季度跌幅在 20% 以上。行业间的二级市场表现极致分化。

2024 年上半年债券组合的主要操作是组合久期的不断调整，利率债在组合中的占比不断降低，被信用债替代以增加票息收入；同时信用债部分在组合拉长久期的过程中相应减持短久期信用债、增持中长久期信用债。可转债仓位在整个上半年中仓位变动不大，主要为整体上的降仓及个券的调整。展望后市，在利率波动震荡下行中控制久期，获得较高的票息收入，预计仍有降息、降准的货币政策支持，择机捕捉获取资本利得的交易机会。

权益投资方面，面对日益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依然坚持长期投资和价值投资理念，且在股价涨跌的过程中，考虑估值波动而不断调整持仓比重。在基金的操作中，我们会加大自下而上的选股方式，始终坚持综合评估企业的盈利能力、成长性和估值水平。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份额净值 1.0101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1.8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23%；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 1.0049 元，本报告期内净值增长率 1.6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3.2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后市，考虑到下半年基数逐渐走高，若要完成全年 5.0% 的增速目标意味着政策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一方面，持续偏强的净出口是上半年经济增长的重要拉动因素，下半年美国大选等地缘因素以及海外需求边际走弱可能会对外贸形成扰动；同时，上半年广义财政仍面临土地出让收入和城投融资收紧的制约，目前仍然处于偏紧状态，叠加房地产产业链尚未出现明显改善迹象，下半年经济增长面临的不确定性依然较强。另一方面，设备更新、专项债和特别国债发行提速等因素的确定性相对较强，若财政、货币和产业政策进一步协同增强，下半年实物工作量有望加快形成，三中全会和 7 月政治局会议后的政策落地窗口期较为关键。综合来看，在稳增长的政策基调下，全年增速仍有望实现 5.0% 的增速目标，名义和实际增速在三、四季度有望逐季走高。就债市而言，收益率曲线自年初已下行 40 个基点以上，对基本面的敏感度已有所钝化，在国内基本面承压且向上弹性有限、美欧央行逐步进入降息周期的背景下，国内资金环境仍存在继续放松的空间，收益率曲线总体应会维持偏强走势，但需要关注供给阶段性放量、政策脉冲式加码等因素带来的阶段性扰动，也可能是加仓机会。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委托基金服务机构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基金管理人及委托的基金服务机构严格执行基金估值控制流程，定期评估估值技术的合理性，基金份额净值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进行收益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

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91,911.09	836,605.32
结算备付金		11,546,056.81	204,220,243.25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316,898,322.78	4,826,086,687.86
其中：股票投资		52,082,396.00	283,286,742.7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64,815,926.78	4,542,799,945.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19,440,000.00	-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995.22	1,016.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347,977,285.90	5,031,144,553.41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1,059,413.43	969,445,443.92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10,500,007.93	-
应付管理人报酬		747,989.27	2,401,389.23
应付托管费		160,282.20	514,583.39
应付销售服务费		179,555.19	612,299.3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99,766.65	129,680.7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6	156,582.82	91,517.55
负债合计		252,903,597.49	973,194,914.21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1,086,453,044.09	4,096,434,855.97
其他综合收益		-	-
未分配利润	6.4.7.8	8,620,644.32	-38,485,216.77
净资产合计		1,095,073,688.41	4,057,949,639.2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347,977,285.90	5,031,144,553.41

注：报告截止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1,086,453,044.09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101 元，基金份额 639,972,729.35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49 元，基金份额 446,480,314.74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3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64,623,694.90	11,360,887.27
1. 利息收入		787,750.21	11,409,958.6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618,093.75	983,676.68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69,656.46	10,426,281.95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6,752,635.15	7,744,145.73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2,980,017.54	-14,565,863.69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4,202,092.37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53,462,880.79	16,674,590.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7.13	-	-
收益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	-551,420.68	-1,606.24
股利收益	6.4.7.15	1,023,284.95	5,637,024.9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6	17,083,309.54	-7,793,217.0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19,997,543.45	11,706,141.31
1. 管理人报酬	6.4.10.2.1	9,980,833.59	7,925,159.22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
2. 托管费	6.4.10.2.2	2,138,748.45	1,698,248.37
3. 销售服务费	6.4.10.2.3	2,524,812.52	2,024,918.81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5,152,238.89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5,152,238.89	-
6. 信用减值损失	6.4.7.19	-	-
7. 税金及附加		77,844.76	18,257.76

8. 其他费用	6.4.7.20	123,065.24	39,557.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626,151.45	-345,254.0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26,151.45	-345,254.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4,626,151.45	-345,254.04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本期财务报表的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4,096,434,855.97	-	-38,485,216.77	4,057,949,63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096,434,855.97	-	-38,485,216.77	4,057,949,639.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9,981,811.88	-	47,105,861.09	2,962,875,950.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44,626,151.45	44,626,151.4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009,981,811.88	-	2,479,709.64	3,007,502,102.2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3,777,544.41	-	-34,173.32	13,743,371.09
2. 基金赎回款	- 3,023,759,356. 29	-	2,513,882.96	- 3,021,245,473.3 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086,453,044. 09	-	8,620,644.32	1,095,073,688.4 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3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092,714,670. 68	-	-	4,092,714,670.6 8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7,603.46	-	-345,290.92	-327,68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45,254.04	-345,254.04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17,603.46	-	-36.88	17,566.5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7,603.46	-	-36.88	17,566.58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092,732,274.14	-	-345,290.92	4,092,386,983.22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本期财务报表的上年度可比期间为 2023 年 3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阎小庆</u>	<u>阎小庆</u>	<u>黄恩典</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23 年 2 月 16 日证监许可【2023】323 号《关于准予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开募集。

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基金管理人和注册登记机构均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关基金募集文件已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正式生效，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092,714,670.68 份，其中 A 类份额总额 2,262,168,703.14 份，C 类基金份额总额 1,830,545,967.54 份，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字第 230062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信用衍生品、国债期货、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现金、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不包含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和其他投资范围包含基金的基金、货币市场基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中债新综合财富(总值)指数收益率*85%+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8%+恒生指数收益率*2%+1 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5%。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2019年第78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文《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127号文《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中投信〔2021〕20号《关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调股票交易印花税率有关提示的通知》、财政部公告2019年第93号《关于继续执行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2号《关于延续实施有关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中国证监会公告2023年第23号《关于延续实施沪港、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和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14〕81号《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

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b)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中国内地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对内地个人投资者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和通过基金互认买卖香港基金份额取得的转让差价所得，继续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d)基金卖出股票按 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 2023 年 8 月 28 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对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e)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70,462.68

等于：本金	70,092.92
加：应计利息	369.76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21,448.41
等于：本金	20,984.15
加：应计利息	464.26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91,911.09

注：其他存款本期末余额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52,762,372.41	-	52,082,396.00	-679,976.41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470,016,577.46	4,621,782.92	479,523,372.35	4,885,011.97
	银行间市场	769,287,363.46	6,429,554.43	785,292,554.43	9,575,636.54
	合计	1,239,303,940.92	11,051,337.35	1,264,815,926.78	14,460,648.5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292,066,313.33	11,051,337.35	1,316,898,322.78	13,780,672.1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	-----

	2024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9,44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9,440,000.00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9,561.34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19,561.34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审计费	27,349.14
预提费用-信息披露费	109,672.34
合计	156,582.82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265,591,347.30	2,265,591,347.30
本期申购	13,748,715.50	13,748,715.5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639,367,333.45	-1,639,367,333.45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39,972,729.35	639,972,729.35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830,843,508.67	1,830,843,508.67
本期申购	28,828.91	28,828.9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84,392,022.84	-1,384,392,022.8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446,480,314.74	446,480,314.74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6,324,028.36	-1,828,398.15	-18,152,42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7,150,209.65	9,104,969.19	26,255,178.8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7,644,428.19	-9,306,899.44	-1,662,471.2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32,403.38	98,414.20	-33,989.18
基金赎回款	7,776,831.57	-9,405,313.64	-1,628,482.07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8,470,609.48	-2,030,328.40	6,440,281.08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18,840,363.84	-1,492,426.42	-20,332,790.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0,392,632.26	7,978,340.35	18,370,972.6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038,728.44	-7,896,547.55	4,142,180.89
其中：基金申购款	-255.25	71.11	-184.14
基金赎回款	12,038,983.69	-7,896,618.66	4,142,365.0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590,996.86	-1,410,633.62	2,180,363.24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5,016.1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10,843.41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592,234.24
其他	-
合计	618,093.75

注：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利息收入。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

6.4.7.10.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80,017.54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980,017.54

6.4.7.10.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461,475,879.90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463,680,415.61
减：交易费用	775,481.8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980,017.54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赎回基金成交总额	132,823,374.30
减：卖出/赎回基金成本总额	136,811,954.01
减：买卖基金差价收入应缴纳增值税额	-
减：交易费用	213,512.66
基金投资收益	-4,202,092.37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43,390,305.6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0,072,575.1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3,462,880.79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4,484,078,674.5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4,421,562,055.75
减：应计利息总额	52,227,548.14
减：交易费用	216,495.5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0,072,575.19

6.4.7.12.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6.4.7.12.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衍生工具收益

6.4.7.14.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6.4.7.14.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货投资	-551,420.68

6.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994,649.95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28,635.00
合计	1,023,284.95

6.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83,309.54
股票投资	10,132,151.80
债券投资	6,951,157.7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7,083,309.54

6.4.7.17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收入。

6.4.7.18 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持有基金产生的费用。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27,349.14
信息披露费	59,672.34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17,443.76

账户维护费_中债登	9,000.00
账户维护费_上清所	9,600.00
合计	123,065.24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4 基金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基金交易。

6.4.10.1.5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6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3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9,980,833.59	7,925,159.2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809,083.74	3,794,691.52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5,171,749.85	4,130,467.7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70\% / \text{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3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138,748.45	1,698,248.3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15\% / \text{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 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 债券 C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485,156.56	2,485,156.56
合计	-	2,485,156.56	2,485,156.5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3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3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 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 债券 C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92,799.69	1,992,799.69
合计	-	1,992,799.69	1,992,799.69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0.4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40\% / \text{当年天数}。$$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03 月 21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8,556,839.51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8,556,839.51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3,194,084.35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3,521,586.67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8,229,337.19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85%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 年 3 月 21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年03月21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8,556,839.51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内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内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内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8,556,839.51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38%	-

注: 1、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级别调整入份额, 赎回含转换出、级别调整出份额(如适用)。

2、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适用的交易费率与本基金法律文件规定一致。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 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3年3月2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3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462.68	15,016.10	1,216,575.87	147,639.11

注: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保管, 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8.1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0.8.2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55,011,301.37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200203	20 国开 03	2024 年 07 月 01 日	102.37	579,000	59,270,347.46
合计				579,000	59,270,347.46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86,048,112.06 元，于 2024 年 7 月 2 日、7 月 3 日和 7 月 4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由金融工具产生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内部管理制度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公司建立架构清晰、控制有效、系统全面、切实可行的风险控制体系。风险管理机构由董事会及风险控制委员会、总经理及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风控负责人、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以及各个业务部门组成。公司各部门或岗位之间的监督制约，构成风险控制的第一道监控防线；由公司总经理负责，风险管理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督察长、风控负责人、法律合规部和风

险管理部构成风险控制的第二道监控防线；在董事会领导下，风险控制委员会负责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决策，构成了风险控制的第三道监控防线。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112,212,833.33
合计	-	112,212,833.33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2、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3、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1	-	-
A-1 以下	-	-
未评级	-	97,688,829.78
合计	-	97,688,829.78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2、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3年12月31日
AAA	688,747,418.92	2,693,974,176.12
AAA 以下	27,535,013.31	285,334,921.65

未评级	548,533,494.55	1,353,589,184.28
合计	1,264,815,926.78	4,332,898,282.05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2、债券投资以全价列示。

3、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流动性风险发生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按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处理。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基金组合资产持仓集中度指标、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基金组合资产中 7 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以及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重大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债券投资等。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到期日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91,911.09	-	-	-	91,911.09
结算备付金	11,546,056.81	-	-	-	11,546,05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420,049.18	896,653,930.78	306,741,946.82	52,082,396.00	1,316,898,322.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40,000.00	-	-	-	19,440,000.00
应收申购款	-	-	-	995.22	995.22
资产总计	92,498,017.08	896,653,930.78	306,741,946.82	52,083,391.22	1,347,977,285.9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41,059,413.43	-	-	-	241,059,413.43
应付赎回款	-	-	-	10,500,007.93	10,500,007.9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47,989.27	747,989.27
应付托管费	-	-	-	160,282.20	160,282.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79,555.19	179,555.19
应交税费	-	-	-	99,766.65	99,766.65
其他负债	-	-	-	156,582.82	156,582.82
负债总计	241,059,413.43	-	-	11,844,184.06	252,903,597.4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8,561,396.35	896,653,930.78	306,741,946.82	40,239,207.16	1,095,073,688.41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836,605.32	-	-	-	836,605.32
结算备付金	204,220,243.25	-	-	-	204,220,243.2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6,290,652.78	3,479,781,724.66	586,727,567.72	283,286,742.70	4,826,086,687.86
应收申购款	-	-	-	1,016.98	1,016.98
资产总计	681,347,501.35	3,479,781,724.66	586,727,567.72	283,287,759.68	5,031,144,553.41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69,445,443.92	-	-	-	969,445,443.9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401,389.23	2,401,389.23
应付托管费	-	-	-	514,583.39	514,583.3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612,299.37	612,299.37
应交税费	-	-	-	129,680.75	129,680.75
其他负债	-	-	-	91,517.55	91,517.55
负债总计	969,445,443.92	-	-	3,749,470.29	973,194,914.21
利率敏感度缺口	288,097,942.57	3,479,781,724.66	586,727,567.72	279,538,289.39	4,057,949,639.2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到期日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此项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2023年12月31日）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9,035,934.83	21,300,502.4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8,910,726.98	-21,101,104.79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债券及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权益类资产、可转换债券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投资比例为股票资产的 0%-50%，且本基金投资的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以及至少满足以下一条标

准的混合型基金：（1）基金合同约定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60%；（2）基金最近 4 季度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不低于 60%。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严格按照基金合同中对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进行资产配置，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52,082,396.00	4.76	283,286,742.70	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1,264,815,926.78	115.50	4,542,799,945.16	11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316,898,322.78	120.26	4,826,086,687.86	118.93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业绩比较基准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业绩比较基准上升 5%		40,352,584.93
业绩比较基准下降 5%		-40,352,284.93	-188,076,844.01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97,321,088.06	602,327,836.22
第二层次	1,219,577,234.72	4,223,758,851.64
第三层次	-	-
合计	1,316,898,322.78	4,826,086,687.86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不会将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等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确定相关股票和可转换债券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或第三层次。

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52,082,396.00	3.86
	其中：股票	52,082,396.00	3.8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64,815,926.78	93.83
	其中：债券	1,264,815,926.78	93.8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440,000.00	1.44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637,967.90	0.86
8	其他各项资产	995.22	0.00
9	合计	1,347,977,285.90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5,099,200.00	0.47
C	制造业	24,386,196.00	2.2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492,200.00	0.50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25,000.00	0.29
J	金融业	10,423,200.00	0.9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121,000.00	0.1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335,600.00	0.12
S	综合	-	-
	合计	52,082,396.00	4.76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 (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0028	中国石化	600,000	3,792,000.00	0.35
2	601398	工商银行	600,000	3,420,000.00	0.31
3	002233	塔牌集团	450,000	3,289,500.00	0.30
4	600941	中国移动	30,000	3,225,000.00	0.29
5	601939	建设银行	400,000	2,960,000.00	0.27
6	601298	青岛港	300,000	2,868,000.00	0.26
7	600036	招商银行	80,000	2,735,200.00	0.25
8	000625	长安汽车	200,000	2,686,000.00	0.25
9	000333	美的集团	40,000	2,580,000.00	0.24
10	601100	恒立液压	55,000	2,561,900.00	0.23
11	002027	分众传媒	350,000	2,121,000.00	0.19
12	002831	裕同科技	70,000	1,791,300.00	0.16
13	300274	阳光电源	28,000	1,736,840.00	0.16
14	600150	中国船舶	40,000	1,628,400.00	0.15
15	300396	迪瑞医疗	80,000	1,624,800.00	0.15
16	600273	嘉化能源	200,000	1,428,000.00	0.13
17	002705	新宝股份	100,000	1,407,000.00	0.13
18	600373	中文传媒	90,000	1,335,600.00	0.12
19	601111	中国国航	180,000	1,328,400.00	0.12
20	000157	中联重科	171,700	1,318,656.00	0.12
21	601288	农业银行	300,000	1,308,000.00	0.12
22	600988	赤峰黄金	80,000	1,307,200.00	0.12
23	600029	南方航空	220,000	1,295,800.00	0.12
24	002154	报喜鸟	220,000	1,196,800.00	0.11
25	000521	长虹美菱	150,000	1,137,000.00	0.1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475	立讯精密	7,106,078.00	0.18
2	300450	先导智能	6,301,742.00	0.16
3	600176	中国巨石	5,597,961.00	0.14
4	601233	桐昆股份	5,225,451.00	0.13
5	300274	阳光电源	5,215,442.00	0.13
6	600919	江苏银行	4,514,289.00	0.11
7	600600	青岛啤酒	4,137,014.70	0.10
8	600309	万华化学	4,100,865.00	0.10
9	002233	塔牌集团	3,825,698.00	0.09
10	001965	招商公路	3,720,942.80	0.09
11	603501	韦尔股份	3,598,210.36	0.09
12	300298	三诺生物	3,499,550.00	0.09
13	600036	招商银行	3,303,522.00	0.08
14	601398	工商银行	3,272,425.00	0.08
15	000521	长虹美菱	3,244,116.00	0.08
16	600519	贵州茅台	3,236,755.00	0.08
17	600547	山东黄金	3,223,928.00	0.08
18	000893	亚钾国际	3,213,013.00	0.08
19	000001	平安银行	3,171,935.83	0.08
20	600572	康恩贝	3,109,000.00	0.08

注：“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233	桐昆股份	9,014,879.00	0.22
2	002475	立讯精密	7,705,000.00	0.19
3	600066	宇通客车	6,812,597.76	0.17
4	300450	先导智能	6,283,287.00	0.15
5	600176	中国巨石	6,075,025.00	0.15
6	002032	苏泊尔	5,878,204.00	0.14
7	600346	恒力石化	5,758,977.00	0.14
8	601857	中国石油	5,754,471.00	0.14
9	000895	双汇发展	5,189,972.00	0.13
10	601000	唐山港	5,132,840.00	0.13
11	600988	赤峰黄金	5,073,467.00	0.13
12	002572	索菲亚	5,055,904.00	0.12

13	600919	江苏银行	4,770,032.00	0.12
14	600489	中金黄金	4,635,488.00	0.11
15	002653	海思科	4,483,055.00	0.11
16	600143	金发科技	4,425,049.00	0.11
17	600519	贵州茅台	4,388,437.00	0.11
18	600309	万华化学	4,385,644.00	0.11
19	600282	南钢股份	4,236,367.20	0.10
20	002532	天山铝业	4,060,228.00	0.10

注：“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22,343,917.11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461,475,879.90

注：“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36,812,996.04	30.7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42,326,533.46	22.13
4	企业债券	422,187,070.69	38.55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459,106,842.23	41.92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46,709,017.82	4.27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64,815,926.78	115.50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00205	20 国开 05	1,000,000	105,880,438.36	9.67
2	102300380	23 大唐发电 MTN006	700,000	71,307,362.19	6.51
3	200203	20 国开 03	600,000	61,420,049.18	5.61
4	190215	19 国开 15	500,000	54,668,237.70	4.99
5	188484	21 诚通 14	500,000	52,743,608.22	4.8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国债期货投资策略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定性和定量分析，对国债期货和现货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

7.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了国债期货投资，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1.1 投资政策及风险说明

1. 投资政策：

本基金可投资于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 及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

对于主动管理类基金，本基金从基金风格、业绩表现、稳定性、规模变化等多角度进行分析，选取出预期能够获得良好业绩的基金进行投资。

对于被动管理类基金，本基金将从标的指数表现、跟踪误差、收益情况、基金规模变化等多角度进行分析，对全市场中的股票型 ETF 进行筛选，选取出表现稳定的优质股票型 ETF 进行投资。

2. 风险说明：

本基金可以投资于其他公开募集的基金，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

本基金除了承担投资其他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等）外，还须承担本基金本身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不收取基金财产中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的管理费、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的托管费），因此，本基金最终获取的回报与直接投资于其他基金获取的回报存

在差异。

此外，若被投资基金拒绝或暂停赎回、暂停上市或二级市场交易停牌，本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办理赎回或卖出被投资基金，从而产生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7.11.2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了基金投资，在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5.2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95.22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3055	成银转债	2,518,882.19	0.23
2	113050	南银转债	2,508,301.64	0.23
3	113634	珀莱转债	2,434,667.67	0.22
4	113044	大秦转债	2,405,281.92	0.22
5	113061	拓普转债	2,373,912.05	0.22
6	110062	烽火转债	2,350,108.77	0.21
7	110059	浦发转债	2,205,507.40	0.20
8	110083	苏租转债	2,204,892.25	0.20
9	127050	麒麟转债	2,014,762.40	0.18
10	123158	宙邦转债	1,842,145.05	0.17

11	113045	环旭转债	1,781,881.03	0.16
12	123194	百洋转债	1,778,647.19	0.16
13	110090	爱迪转债	1,770,524.18	0.16
14	113052	兴业转债	1,623,220.07	0.15
15	111017	蓝天转债	1,612,624.11	0.15
16	123099	普利转债	1,470,325.76	0.13
17	123107	温氏转债	1,451,265.97	0.13
18	113669	景 23 转债	1,448,941.65	0.13
19	118004	博瑞转债	1,400,758.35	0.13
20	127020	中金转债	1,324,876.92	0.12
21	123170	南电转债	1,280,020.00	0.12
22	127064	杭氧转债	1,230,465.48	0.11
23	128136	立讯转债	1,141,970.41	0.10
24	127056	中特转债	1,093,385.48	0.10
25	113060	浙 22 转债	813,158.82	0.07
26	127043	川恒转债	759,241.76	0.07
27	113069	博 23 转债	718,932.96	0.07
28	123090	三诺转债	585,167.58	0.05
29	127091	科数转债	565,148.76	0.05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5,578	114,731.58	40,008,332.39	6.2516	599,964,396.96	93.7484
路博迈护航一	3,350	133,277.71	7,232,277.90	1.6198	439,248,036.84	98.3802

年持有 债券 C						
合计	8,874	122,431.04	47,240,610.29	4.3482	1,039,212,433.80	95.6518

注：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3,022,944.99	0.4724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30,026.55	0.0067
	合计	3,052,971.54	0.2810

注：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相关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100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0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0
	合计	0

注：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A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3 月 21)	2,262,168,703.14	1,830,545,967.54

日) 基金份额总额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265,591,347.30	1,830,843,508.67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3,748,715.50	28,828.91
减: 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639,367,333.45	1,384,392,022.8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9,972,729.35	446,480,314.74

注: 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截止本报告期末, 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 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决定, 郭德秋先生不再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 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东方证券	2	683,819,797.01	100.00	864,193.42	100.00	-

注：1、本基金采用证券公司交易结算模式，可豁免单个券商的交易佣金的比例限制。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如下：

(1) 选择标准：

- ①公司实力雄厚，信誉良好；
- ②公司研究实力较强；
- ③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 ④公司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 ⑤公司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可在确保合规与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接入公司的信息系统，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2) 选择流程：

各相关部门按照合规情况、研究能力、交易服务和运营能力对拟进行合作的证券公司进行打分后建立白名单，在白名单中选定合作的证券公司。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

						比例 (%)		
东方 证券	1,908,447,202. 73	100.0 0	11,517,290,000. 00	100.0 0	-	-	269,635,328. 31	100.0 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1-22
2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1-22
3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新增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1-29
4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2-8
5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2-8
6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2-8
7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2-8
8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7
9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9
10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2
11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2
12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2024 年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2

	第 2 号)		
13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及产品资料概要(更新)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2
14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运用自有资金投资旗下公募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2
15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3
16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13
17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27
18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30
19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3-30
20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4-22
21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4-22
22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4-30
23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5-6
24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5-29
25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6-20
26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6-26
27	路博迈护航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4-6-26

概要更新		
------	--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募集本基金的文件
- 2、本基金的基金合同
- 3、本基金的托管协议
- 4、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 5、本基金的各项公告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文件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上海市静安区石门一路 288 号香港兴业中心二座 7 楼 705-710 室。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875-5888

公司网址：www.nbchina.com

路博迈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31 日